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EIYE HOLDINGS LIMITED
偉業控股有限公司*
（在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1570）

1)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2) 董事調任；及
3)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偉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布：

1. 王建源先生（「**王先生**」）已辭任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

2. 胡榮明先生（「**胡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3. 蕭文豪（「**蕭先生**」）已辭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4. 董心誠（「**董先生**」）已由非執行董事被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被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5. 林英鴻先生（「**林先生**」）已被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6. 劉寧先生（「**劉先生**」）已被委任為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審計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九日起生效。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王先生由於希望將更多時間投入其私人事務，已辭任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九起生效；

胡先生由於希望將更多時間投入其私人事務，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九日起生效；

蕭先生由於希望將更多時間投入其私人事務，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九日起生效；

王先生、胡先生及蕭先生已各自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概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上述辭任的情況須敦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向王先生、胡先生及蕭先生於其在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感謝。

董事調任

董先生，非執行董事，被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被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九日起生效。

董先生，51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五日曾被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日曾被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董先生於法律實務方面擁有約十五年經驗。於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五年期間，其為河南省交通廳公路管理局的高級人員。於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一年期間，其擔任石家莊鑫麟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負責業務管理。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四年期間，其於河南光磊律師事務所擔任律師。自二零零四年以後，其一直於河南正方圓律師事務所擔任律師。

於一九九零年六月，董先生自鄭州大學（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河南省鄭州市）畢業，獲工程專業學士學位。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其獲得了法律職業資質證書。

除本公司的董事職務外，董先生並無於過往三年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其他董事職務。董先生概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亦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董先生並無在本公司股份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證券及期貨條例**」）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董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任期三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章程細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彼每年將可收取人民幣20萬元的基本董事袍金，金額已由董事會根據其職責及經驗而釐定。

董先生已確認，彼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列出的獨立條件。

除上述披露者外，董先生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有關其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先生被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九日起生效；

劉先生被委任為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審計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九日起生效。

林先生之履歷詳情如下：

林先生，53歲，自二零零五年六月起，其為龍企咨詢有限公司的管理顧問。彼於一九九九年自香港理工大學畢業，獲得專業會計碩士學位及於二零零四年自香港理工大學畢業，獲得電子商貿行政碩士學位。林先生自二零零三年起為英國會計師公會的會員、自二零零二年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會員、自一九九七年起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的會員、自一九九七年起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協會的會員、自一九九五年起為香港銀行學會之會員及自一九八九年起為The Chartered Institute of Bankers的會員。

林先生自二零一一年二月起，為協同通信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613）、自二零零九年三月起，為貴聯控股國際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008）及自二零零八年二月起，為興發鋁業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98）。林先生擁有豐富的財務及會計方面經驗。

林先生於加入龍企咨詢有限公司之前，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五年六月期間，於中偉運輸有限公司擔任財務總監、於二零零一年五月至二零零二年十一月期間，於渣打銀行擔任業務發展經理、於二零零零年十月至二零零一年四月期間，於中國銀行擔任副經理、於一九九七年十月至二零零零年十月期間，於集友銀行擔任副經理、於一九九五年九月至一九九七

年十月期間，於依柏利瑪有限公司擔任行政經理、於一九八九年七月至一九九五年七月期間，於Viking Transportation Company擔任行政人員及於一九八四年七月至一九八九年七月期間，於寶生銀行擔任高級主任。

林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任期三年，惟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彼每年將可收取人民幣20萬元的基本董事袍金，金額已由董事會根據其職責及經驗而釐定。

劉先生之履歷詳情如下：

劉先生，54歲，其為上海城創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彼於1986年7月自同濟大學畢業，獲得工學學士學位及於2002年4月自澳門科技大學畢業，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現時為工程師及資深經濟師。

劉先生於2000年6月至2003年6月期間，於上海錦江國際酒店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前稱上海新亞（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擔任總經理，該公司於上海証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745）、於2003年7月至2005年4月期間，於上海錦江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擔任總裁助理兼地產事業部常務副總裁及總經理、於2009年10月至2014年2月期間，於恒盛地產控股有限公司擔任執行董事、總裁、副總裁、首席運營官及首席執行官，該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845），及於2014年3月至2014年12月期間，於寶能集團擔任執行總裁及中國區總裁。劉先生於房地產及酒店投資及營運管理擁有豐富經驗，及彼擅長於企業綜合經營管理及投融資業務。

劉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任期三年，惟須根據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彼每年將可收取人民幣20萬元的基本董事袍金以及出任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每年額外董事袍金人民幣6萬元，金額已由董事會根據其職責及經驗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林先生及劉先生各自並無在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所界定之任何權益及概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亦無任何關係。

除上述披露者外，林先生及劉先生各自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並於過去三年概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有關其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歡迎林先生及劉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偉業控股有限公司
張偉
執行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偉先生及陳志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心誠先生、林英鴻先生及劉寧先生。

* *僅供識別*